2022年通辽市失业保险办事指南

（2022年11月版）

一、失业保险金申领

（一）申领条件

1、按照规定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1年的；

2、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

3、已办理失业登记,并有求职要求的。

（二）申领方式

1、失业人员可持身份证或二代社会保障卡到自治区范围内的人社综合柜员窗口进行申领；

2、通过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http://rst.nmg.gov.cn/nmrsw/）网上办事大厅中个人办事专栏进行申领；

3、通过国家社会保险服务平台（http://si.12333.gov.cn）待遇申请专栏进行申请；

4、通过内蒙古人社手机APP、蒙速办手机APP进行申领；

5、通过支付宝、手机微信电子社保卡服务进行申领。

二、续发失业保险金

（一）续发失业保险金条件

自2019年12月起，延长大龄失业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限，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1年的失业人员，可继续发放失业保险金至法定退休年龄。

无需个人办理，由失业保险经办机构按政策办理。

（二）续发失业保险金发放标准

领取失业保险金超出24个月的，按统筹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80%发放。

三、失业补助金申领

（一）申领条件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缴纳失业保险费但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可以申领6个月的失业补助金。

（二）申领方式

1、失业人员可持身份证或二代社会保障卡到自治区范围内的人社综合柜员窗口进行申领；

2、通过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http://rst.nmg.gov.cn/nmrsw/）网上办事大厅中个人办事专栏进行申领；

3、通过国家社会保险服务平台（http://si.12333.gov.cn）待遇申请专栏进行申请；

4、通过内蒙古人社手机APP、蒙速办手机APP进行申领；

5、通过支付宝、手机微信电子社保卡服务进行申领。

（三）发放标准

失业补助金发放标准按统筹地区第1-12个月失业保险金标准的80%执行。

四、职业技能提升补贴申领

（一）适用范围

1、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企业在职职工。

2、**正在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申请技能提升补贴。**

（二）申领条件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企业职工可以申领技能提升补贴：

1、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继续放宽至企业在职职工参加失业保险并缴费1年以上，缴费年限包括已领取失业保险金对应的缴费年限。正在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申请技能提升补贴。每人每年享受补贴次数最多不超过三次。上述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

2、取得能够在“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http://zscx.osta.org.cn）中查询到的初级（五级）、中级（四级）、高级（三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

3、职工应在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核发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申领。

（三）补贴标准

初级（五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补贴标准为1000元；中级（四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补贴标准为1500元；高级（三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补贴标准为2000元。同一职业（工种）同一等级只能申请并享受一次技能提升补贴。

（四）申领方式

1、持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到到自治区范围内的人社综合柜员窗口进行申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需携带原件。

2、登录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http://rst.nmg.gov.cn/nmrsw/）网上办事大厅中个人办事专栏进行申领。

3、通过内蒙古人社手机APP、蒙速办手机APP进行申领。

五、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一）申领条件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参保企业（单位）参加失业保险并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12个月以上；

2. 上年度未裁员或裁员率不高于上年度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5.5%）的控制目标，30人（含）以下的小微企业裁员率不高于参保职工总数20%的；

3.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黑名单、未列入“出清名单”僵尸企业、符合当地环保政策。

（二）返还范围

对于享受2022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范围，延续由参保企业扩大到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

（三）返还标准

大型及其他企业按照上年度（2021年）实际缴纳当年度失业保险费的50%返还；中小微企业按照上年度实际缴纳当年度失业保险费的90%发放；社会团体等参照中小微企业实施。

（四）申请方式

1.企业（单位）上年度失业保险费不欠费且银行账户等信息完善的无需申请，通过“免申直返”模式，直接向符合条件的大、中小微企业和社会团体等精准发放稳岗返还资金。

2.通过信息比对未筛查出来的参保企业（单位），可在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http：//rst.nmg.gov.cn）网上办事大厅单位办事专栏进行申请，无需上传营业执照和承诺书。

六、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一）申领条件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累计出现1个（含)以上中高风险疫情地区的统筹地区，且受疫情严重影响暂时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的所有参保企业、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未出现中高风险疫情地区的统筹地区，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和公路水路铁路运输5个行业企业可以申请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享受政策主体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黑名单、未列入“出清名单”僵尸企业、符合当地环保政策。

（二）补贴标准

按每名参保职工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支持企业组织职工以工作代替培训。

（三）申领方式

1.企业（单位）银行账户等信息完善的无需申请，通过“免申直返”模式，直接向符合条件的大、中小微企业和社会团体等精准发放补助资金。

2.通过信息比对未筛查出来的参保企业（单位），可在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http：//rst.nmg.gov.cn）网上办事大厅单位办事专栏进行申请。上述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

七、一次性扩岗补助申领

（一）申领条件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由企业招用2022年度普通高校毕业生拓展至离校两年内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和登记失业的16-24岁青年；

2.吸纳的高校毕业生和登记失业的16-24岁青年，需签订劳动合同并参加失业保险缴费1个月以上。

3. 企业吸纳的上述人员在2020年7月以后参保且企业申领时正常参保缴费。

（二）申请方式

1.企业（单位）银行账户等信息完善的无需申请，通过“免申直返”模式，直接向符合条件的大、中小微企业和社会团体等精准发放补助资金。

2.通过信息比对未筛查出来的参保企业（单位），可在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http：//rst.nmg.gov.cn）网上办事大厅单位办事专栏进行申请。上述政策执行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

八、各旗县市区经办窗口电话及地址

通辽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通辽市科尔沁区明仁大街中段金凯大厦4楼401室

0475-6390927/6390928

科尔沁区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通辽市科尔沁区霍林河大街1059号

0475-6383228

霍林郭勒市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霍林郭勒市新区综合馆A馆413室

0475-7928783

扎鲁特旗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扎鲁特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楼3楼318室

0475-7226176

科左后旗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科左后旗甘旗卡镇博王大街西段科尔沁左翼后旗就业服务中心2楼214

0475-5226690

开鲁县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内蒙古通辽市开鲁县劳动大厦二楼208室

0475-6215816

库伦旗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库伦旗库伦镇杏坛路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综合楼5楼西侧

0475-4777587

科左中旗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就业服务中心  政务中心-五楼-失业保险股

0475-3214024

奈曼旗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

奈曼旗诺恩吉雅大楼11楼1107室

0475-4217157